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5年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袁媛女士主持。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和逐项书面表决，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投资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，提升投资价值，加速布局医药健康产业链中高壁垒、高成长性战略环节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,000万元认购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合伙份额，并成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，本次投资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该合伙企业43.9560%的合伙份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参与投资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3月5日